

2024 年度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主管区委、区政府信访工作,负责受理和办理信访事项。

（一）负责处理人民群众和国外、境外人士给区委、区政府及区委、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的信访件和中央、省、市部门交办的信访件,接待人民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区委、区政府领导以及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反映群众在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为区委、区政府制定政策、措施提出意见。

（二）承办区委、区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各级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镇、街道党委,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部门交办信访事项,提出办理要求和时限,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三）负责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妥善处理群体集体上访和异常、突发性信访事件；协调区直机关信访工作,检查镇、街道党委,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信访工作；组织区领导和区直机关有关部门下基层接访人民群众。

（四）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加强对区人大、纪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信访工作的综合协调；研究、起草

有关信访工作的文件；负责信访的宣传；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五）负责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及时提出加强信访工作队伍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包括 2 个机关行政股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行政单位	4
鲤城区信访接待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按照中央、省、市、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信访局工作部署，持续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信访业务规范化建设、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信访工作体制机制

改革等工作，不断增强应对重大风险挑战和服务保障中心大局的能力。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广泛学习宣传《信访工作条例》，营造依法信访良好环境。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着力将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

1. 系统组织学习。动员全区各级机关单位将《条例》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及业务培训范畴，各街道、各有关部门积极开展《条例》专题辅导和知识竞赛。

2. 抓好培训提升。我局紧抓业务办理“关键少数”，组织全区信访工作队伍参加省、市、区三级信访部门举办的业务培训和专题讲座。5月21日-5月22日，全省信访基础业务培训会召开，我局组织各街道、区直单位信访业务经办人员40余人参加并认真听取省信访局对于信访工作法治化和系统基础业务的实操培训。9月5日，组织开展全区信访法治化业务培训。

3. 营造浓厚氛围。多形式组织开展《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月”活动，通过发动各区直机关单位、各街道在公共场所集中投放宣传物料、开展专题宣传活动，不断提高《条例》的社会知晓度和群众参与度。截止目前共计悬挂宣传横幅、张贴标语139处，利用街道、社区、辖区企事业单位和沿街商家店面43处LED屏滚动播发《条例》宣传标语，设

置宣传专栏 10 处，发放宣传材料 4540 份，并通过线下口袋公园集中宣传、入户宣传等多种形式提升宣传效果。5 月 28 日上午，鲤城区信访局联合泉州市信访局、海滨街道办事处和涂门社区在府文庙开展以“深入贯彻《信访工作条例》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主题的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了群众对信访工作法治化的认识，引导群众依法、有序、文明信访，积极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二）聚焦三个关口把控，扎实推进受理办理法治化

1. 严守受理关。压紧压实“首问负责制”，不断夯实“一次办好”闭环机制，协同编办、效能办建立党政部门职责争议协调裁决办法，制定《职责交叉、职责不清信访事项交办规则》，全面厘清“条”与“块”化解权责边界，规范工作流程，健全转接机制，加强诉求信息审核甄别、梳理分类、明确管辖，按照法律规定受理、交办、转送和督办信访事项，协调处理信访问题。严格落实“三个不予”“两个不再”工作要求，对不予受理信访事项进行科学引导分流，对不再受理信访事项落实心理疏导和关心帮扶和教育稳控工作。2024 年，区信访局登记不予受理 14 批 16 人次，不再受理 10 批 10 人次。

2. 严守闭环关。聚焦全流程压实责任、全闭环提升质效，在办理时限、办理流程、检查督办等方面，强化承办部门责

任意识，通过实行信访件台账管理制、月调度会商制、定期通报制等制度，经常性开展督促检查，层层传导工作压力，推动信访件快查快结、按期办结。截至目前开展 13 次调度，有效促进了各部门之间的协同配合，提高了信访事项办理质效。

3. 严守反馈关。建立初次信访双审双签和信访事项办理全链条质量管控机制，对受理、录入、转送、处置、反馈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通过建立“临期提醒、到期督办、逾期通报分管领导”机制，不断加大督办力度，确保件件有着落，2024 年共发出提醒函 3 份、督办函 1 份，改进工作建议函 1 份，以闭环管理倒逼信访办理“零搁置”。2024 年国家、省、市、区信访机构登记涉及鲤城区群众信访事项 1713 件，信访机构及时受理率 100%；有权机关按期答复率 100%，一次性办结率 99.57%。

（三）全力开展积案化解攻坚，逐案破解化解难题。运用信访大数据分析，每月对信访突出问题进行分析研判，对信访反映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属地和职能部门引起重视、推进化解。面对陈年积案，锁定问题核心点主动作为、围绕问题倒逼责任，全面落实领导包案，落实“五包”责任和“六个一”工作要求，构建党政领导靠前指挥、条块结合共同推进、上下联动同频发力、督导问责及时跟进的工作机制。针对性制定分类化解措施，依法依规化解，逐案

梳理、责任到人、因案施策，情理法并用，疏怨解困，精准、妥善化解矛盾促使“案结事了”。中央信访联席办治重化积三批交办事项 93 件已全部化解，化解率 100%。2024 年中央集中督办事项 21 件，已上报化解 21 件，化解率 100%。推动林某煌、吴某文等进京访事项息访罢诉。

（四）排查研判涉访风险隐患，努力维护平安稳定社会环境

1. 建立健全滚动排查、会商研判涉访风险隐患工作机制，全面梳理排查涉访不稳定苗头隐患。针对重点上访对象，要求属事部门、属地街道严格按照“一个工作专班、一名包案领导、一份研判报告、一套处置机制”要求，有针对性的开展疏导化解和稳控工作。对易引发负面炒作的问题，及时联合宣传、网信等部门加强舆情引导，最大限度避免不良影响，各敏感节点实现了“三个不发生”目标。

2. 完善监督追责机制。不断细化“三项建议权”的提出、反馈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三项建议”操作规范，对信访工作滞后、三率偏低、到省进京越级访人（次）较多的单位及时发函提醒。

3. 开展信访依法治访行动。运用法治方式，树牢政法思维，强化与政法部门的协调联动，收集掌握相关情况，加大对“以访牟利、扰序滋事、缠访闹访”等违法信访行为打击力度。今年以来我区群众进京到国家信访局上访登记 6 批 10

人次；到省信访局上访登记 26 批 30 人次，同比批次持平，人次下降 35.48%；依法传唤 23 人、依法打击 1 人，依法教育引导，有力维护良好信访秩序和法治权威。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6.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6.13	本年支出合计	206.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206.13	总计	206.1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6.13	20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67	18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82.67	18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69.81	16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6	1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	2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6	2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8	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	14.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6.13	189.67	16.4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67	166.21	16.46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82.67	166.21	16.46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69.81	166.21	3.60	0.00	0.00	0.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6	0.00	12.8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	23.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6	23.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8	9.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	14.1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6.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67	182.6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	23.4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6.13	本年支出合计	206.13	206.1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总计	206.13	总计	206.13	206.1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6.13	189.67	16.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67	166.21	16.46
20140	信访事务	182.67	166.21	16.46
2014001	行政运行	169.81	166.21	3.6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6	0.00	12.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	23.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6	23.4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8	9.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	14.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71	30201	办公费	3.7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94	30202	印刷费	0.30	310	资本性支出	1.08
30103	奖金	55.1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0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7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4.28	公用经费合计					1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206.13万元，支出总计206.1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8.72万元，下降4.06%。主要是重大会议及活动信访保障次数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206.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72万元，下降4.0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6.1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206.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72万元，下降4.0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89.6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74.28 万元，

公用支出 15.39 万元。

2. 项目支出 16.4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06.13 万元，支出总计 206.1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8.72 万元，下降 4.06%。主要是：重大会议及活动信访保障次数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6.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72 万元，下降 4.0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4001-行政运行支出 169.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169.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由 2010308-信访事务支出变更为 2014001 行政运行。

(二) 20140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2.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12.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由 2010308-信访事务支出变更为 20140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9.28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减少 20.59 万元，下降 68.93%。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减少，工资、慰问费及福利费支出减少。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6 万元，下降 4.4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本年度养老保险基数减少，缴费支出相应减少。

（五）2010308-信访事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0.1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由 2010308-信访事务支出变更为 2014001 行政运行和 20140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9.6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4.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5.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减少 0.65 万元，下降 100.00%。

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及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境）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及上年均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减少 0.35 万元，下降 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减少 0.35 万元，下降 100.00%。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严格规范，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开支，控制运

行成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减少 0.30 万元，下降 100.00%。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接待经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无相关的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按要求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06.13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0 万元，增长 33.94%，主要原因是：办公场所搬迁，办公用品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重大会议及活动信访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项目概况			用于各级重大会议和重大活动等重要敏感节点期间信访保障工作。						
主要成效			2024 年共开展“省两会”、“全国两会”、“第七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二十届三中全会”等重大会议及活动期间信访保障工作共计 5 次，派出人员共计 19 人次。历次重大会议及活动期间无越级上访被上级通报，圆满完成信访局的工作职责任务及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各项信访保障任务，保障了辖区内的平安稳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6.46	10	54.8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16.46	—	54.8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深入推进“强基促稳”三年行动。继续实施民意诉求回应机制创新专项行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信访法治化建设。扎实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推行“最多投一次”阳光信访工作机制。强化源头预防，大力夯实基层基础。依法维护正常信访秩序。			2024 年共开展重大会议及活动期间信访保障工作共计 5 次，派出人员 19 人次。无越级上访被上级通报相关情况，圆满完成信访局的工作职责任务及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各项信访保障任务，保障了辖区内的平安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80%	54.87	10	6.86	差旅任务减少,资金使用报销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京上访批次	≤4 批次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人满意度	≥80%	95.6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信访积案数	≥10 件	21	15	15	
			质量指标	信访处理及时率	≥95%	99.92	15	15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95%	97.7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6.86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2024 年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的年度差旅费资金规划使用不够到位，预算执行率较低			2025 年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年初做好预算规划管理，详细明确各大阶段预算安排		
		目标完成问题		2024 年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的信访事项总件数较大，			做好重点信访人员陈年积案的息诉息访工作，化解信访矛盾做		

		信访总量较高，重信重访量较高	好矛盾纠纷源头预防。
--	--	----------------	------------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106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部门预算编码		106		
财政资金安排 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 安排金额（含历 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 ②	小计 ③ = 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④	支出实现率(%) 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 ⑦=⑥/③	
	合计	232.08	-7.94	224.14	206.13	91.9600	18.01	8.0400	
	财政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232.08	-7.94	224.14	206.13	91.9600	18.01	8.04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和区政府及主要领导同志的来信来邮、接待来访。向区委和区政府反映群众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等为区委区政府制定政策提出建议。精准行给街道和区直各单位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机制并组织实施，做好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做好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会议议定的事项。					2024 年鲤城区信访局预算安排共计 224.14 万元，其中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232.08 万元,年中调整 7.94 万元,全年共计拨付使用金额 206.13 万元，支出实现率 91.96%，资金结余率为 8.04%，经费全额来源于当年度财政拨款，主要用于当年度信访局人员工资、奖金的基本支出，日常信访工作运作过程中的公用支出，信访局使用该预算圆满完成了年度信访工作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 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三公” 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积案化解数	≥4 件		21	10	10	
		质量指标	信访事件一次性办结率	≥70%		97.7	13	13	
		时效指标	信访件处理及时率	≥80%		99.92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率	≥60%		91.96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越级进京上访情况	≤2%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率	≥70%		96.0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4 年无相关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106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局			部门预算编码		106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 ③ = 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⑦=⑥/③
	合计	232.08	-7.94	224.14	206.13	91.9600	18.01	8.0400
	财政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232.08	-7.94	224.14	206.13	91.9600	18.01	8.04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和区政府及主要领导同志的来信来邮、接待来访。向区委和区政府反映群众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等为区委区政府制定政策提出建议。精准行给街道和区直各单位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机制并组织实施，做好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做好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会议议定的事项。					2024 年鲤城区信访局预算安排共计 224.14 万元，其中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232.08 万元,年中调整 7.94 万元,全年共计拨付使用金额 206.13 万元，支出实现率 91.96%，资金结余率为 8.04%，经费全额来源于当年度财政拨款，主要用于当年度信访局人员工资、奖金的基本支出，日常信访工作运作过程中的公用支出，信访局使用该预算圆满完成了年度信访工作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积案化解数	≥4 件	21	10	10	
		质量指标	信访事件一次性办结率	≥70%	97.7	13	13	
		时效指标	信访件处理及时率	≥80%	99.92	13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率	≥60%	91.96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越级进京上访情况	≤2%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率	≥70%	96.0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